

上海市体育局文件

沪体规〔2026〕100号

上海市体育局关于印发《上海市体育发展 “十五五”规划》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各有关单位：

《上海市体育发展“十五五”规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上海市体育局

2026年7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

上海市体育发展“十五五”规划

“十五五”时期是体育强国建设全面提速、全面提质的重要阶段，也是上海体育迈向更高水平全球著名体育城市的提质攻坚期。根据《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上海全球著名体育城市建设纲要》，编制本规划。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的重要论述和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聚焦2035年建成体育强国的奋斗目标，深入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以改革促活力、以创新谋突破、以融合聚动能，全力推进体育高质量发展，推动体育全领域、全方位深度融入城市发展全局，更好满足市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更好助力上海城市能级和全球竞争力跃升。

到2030年，全球著名体育城市建设取得新进展，“一城一都四中心”发展格局更加成熟稳固，市民群众体育活动参与度大幅提升，赛事经济贡献度持续扩大，科技全方位赋能体育发展作用更加凸显，体育更加深度融入城市肌理，成为助力城市发展、丰富城市内涵、彰显城市品格、展现城市风貌的重要力量。到2035年，迈向更高水平全球著名体育城市，体育发展水平进入全球前列。

上海市体育发展“十五五”规划主要指标					
序号	领域	指标名称	2025年	2030年	属性
1	全民健身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	56.5	58左右	预期性
2		国民体质优良率（%）	50	50.2	预期性
3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平方米）	2.67	2.9左右	约束性
4		运动促进健康空间每万人覆盖率（%）	35.4	40	预期性
5		万人拥有体育健身组织（个）	31*	32	约束性
6	竞技体育	“三大球”注册青少年运动员数量（名）	14577	≥15000	预期性
7		进入国家集训队的上海运动员年均人数（名）	140	140左右	预期性
8		年均世界三大赛冠军数量（人次）	9	≥9	预期性
9	体育产业	重大体育赛事年均经济拉动效应（亿元）	161.72	≥350	预期性
10		体育产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	1.9*	2.2左右	预期性
11		体育资源平台年均成交数量（项）	99	100	预期性
12		人均体育消费占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比重（%）	4.8	5	预期性

注：*为2024年数值

二、构建更高水平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加快建成全民健身活力之城

（一）提高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和开放利用水平。结合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等工作，因地制宜拓展市民身边的健身场地，增加市民健身驿站、长者运动健康之家

等运动促进健康空间，优化完整社区体育设施配置，构建“全龄友好型”设施服务体系。推动建筑屋顶、高架桥下、公园绿地、园区、楼宇、景区、商业综合体等空间配建体育设施，鼓励公共服务空间兼容体育功能。支持公共体育场馆与周边学校、企事业单位、社区等共享体育场地设施，推动具备条件的学校体育场地向社会应开尽开。提高体育场馆设施利用率，持续完善“来沪动”公共信息平台，丰富场馆周边生活地图和消费场景。

（二）举办丰富多样的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健全“市一区一街镇一居村”四级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体系，持续办好上海市市民运动会、上海城市业余联赛、上海大众体育季等市级品牌赛事活动，增加足、篮、排“三大球”等体育赛事供给，构建全人群参与、全区域覆盖的全民健身赛事格局。加强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全过程监管，健全重点赛事活动安全防范与应急保障机制。

专栏一：创新开展全民健身赛事活动

创新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举办方式，引导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办赛，打造人气足、辐射广、口碑好的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品牌，创办上海乒乓球嘉年华、上海市街镇足球超级联赛等富有特色的群众体育赛事活动，办好上海社区健康运动会、长三角体育季、全国全民健身大赛有关赛事和“我要上全运”等赛事活动，鼓励开展“一区一品”“一街（镇）一品”群众体育赛事活动，提升赛事活动的社会影响力，提高全民健身赛事活动的群众参与度与获得感。鼓励把具备条件的群众体育赛事活动办在景区、街区、商圈、公园。培育球类运动、户外运动、科技体育等具有消费引领特征的群众体育赛事活动，激发群众体育消费活力。

（三）提供科学专业的运动促进健康服务。健全体育、卫生健康等多部门协同的运动促进健康工作机制。推广社区运动健康中心建设，推动设立运动干预、科学健身等特色服务项目。加强复合型健身指导队伍建设，组织全民健身志愿服务。开展体医交叉培训，加大社会体育指导员、运动健康师等体医融合专业人员培养力度。全市每年完成全民健身公共服务配送不少于2万场。增加市民健身夜校教学点，扩大服务半径。健全市、区、街镇三级体质监测服务网络，开展常态化体质监测和全民健身活动状况调查。提高市民科学健身素养。

（四）发展富有活力的体育社会组织。完善体育社会组织体系，发挥市、区两级体育总会枢纽带动作用，加大对群众性社会组织的培育扶持，规范各类体育社会组织发展。加快完善体育社会组织架构，加强专兼职人才队伍建设，规范体育社会组织章程。健全体育社会组织监管机制，完善市级体育社会组织党建、审计、述职等制度。激发基层社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的体育健身团队活力，常态化开展体育健身活动。

三、践行“健康第一”理念，全面提升青少年健康水平与后备人才质量

（五）完善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健全普及型青少年体育赛事活动体系，持续做优青少年体育冬夏令营、青少年体育俱乐部联赛、少儿体育联赛、上海市青少年三对三超级篮球赛、新民晚报杯暑期中学生足球赛等青少年品牌赛事活动。广泛开展青少年体育科学健

身宣传，加强青少年科学健身指导，推进近视、肥胖、脊柱侧弯、心理亚健康等问题的防控与干预。

（六）优化青少年后备人才培养体系。巩固提升“传统体校、普通学校、社会俱乐部”协同办训的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模式。推动传统体校向高标准青少年体育训练中心转型发展。加大对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社会培养基地扶持力度，打造社会办训品牌。建立分层分类的运动员科学选材机制，提升成材率。加强外引内培，打造专业化青训教练员队伍。做好与全国级、区域级赛事体系的衔接，构建“以赛选才、以赛育才、以赛促训”的高水平立体化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赛事体系。“十五五”期间累计向一线运动队输送青少年运动员数量不少于 500 名。

（七）推进青少年体教融合纵深发展。全面落实中小學生每天综合体育活动 2 小时，提升体育课程质量、丰富体育项目供给，帮助学生在基础教育阶段至少掌握 2 项运动技能，促进青少年全面健康发展。加强学校体育“一条龙”人才培养体系建设，优化学校布局，推进“一条龙”学校专兼职教练员或具备相关项目教练员资质的体育教师全覆盖，鼓励设置专职教练员专业技术岗位，提升课余训练质量。畅通优秀体育学生招收和升学渠道，促进优秀后备人才贯通培养。推动各类运动项目进校园。畅通优秀退役运动员进入学校任教渠道，扩大学校体育教师与专兼职教练员队伍规模并提升质量。

四、促进都市型竞技体育发展，提高竞技体育综合实力

（八）挖潜扩优完善竞技体育项目布局。推进奥运重点“633”

项目布局，重点打造“4+3+3+X”备战格局，巩固扩大传统优势项目集群，支持网球、乒乓球、壁球等城市特色项目发展，形成重点清晰、功能互补的项目布局。进一步加强奥运会优势项目在高校的布点布局，与国家体育总局等单位合作共建奥运新增项目及符合条件新兴项目的国家队。探索建立跨区域联合培养和双向交流机制，与具有冰雪、足球等项目优势的省市建立稳固合作关系，加强运动员选材培育。

（九）健全竞技体育多元办训体制机制。深化举国体制和市场机制相结合的办训模式，完善竞技体育运动项目投入机制。完善市队区办、市校联办、市企合办、协会共办等多元办队模式，对具有较大发展潜力的联办项目推行混合制办训。支持以家庭为主体参与竞技体育人才培养的发展路径，完善激励措施和制度建设。健全竞技体育办训绩效评估和社会力量办训优胜劣汰竞争机制。

（十）深化竞技体育数智赋能。加快构建训科医一体化的竞技体育智慧支持体系，实现训练实施、科学监测、医疗康复的深度融合与数据共享。推进运动员选材、训练、参赛、康复的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建立完整的运动员成长电子档案。深化训练科技赋能，实现对训练的智能分析调控和融合应用。推动训练场馆设施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改造，构建智慧训练生态。与高校、科研院所、医疗机构等单位建立多学科交叉、跨领域协同的体育科研合作机制，围绕关键训练技术、竞技表现提升、运动康复等重点方向开展集中突破。

专栏二：训科医一体化 2.0 体系建设

以“重返赛场”（RTP）理念为核心，在 1.0 体系基础上，通过数据驱动、智能协同，构建全程闭环的竞技体育训科医一体化 2.0 体系。高质量建设崇明基地 RTP 中心和莘庄基地 RTP 专区，构建多维度 RTP 指标体系。建立协同工作标准，制定非损伤部位标准化康复训练指南，形成标准化康复范式。研究面向实战的智能战术决策支持技术，研发基于人工智能、XR 及数字化技术的沉浸式训练系统，持续深化模拟特殊环境特色研究，依托人工智能、生物传感技术及运动员全生命周期数据平台，实现训练实时监控与动态分析。完善竞技体育科研中心和医疗康复中心功能。夯实医务保障基础，打造专科特色，促进科研诊疗融合。推动 RTP 中心技术标准、康复模型及智能系统等向全民健身、青少年体育领域延伸应用。加大科医人才培养力度，选派优秀人才出国（境）研修学习。完善体育科技研究专项投入，鼓励社会资本参与。

（十一）夯实竞技体育人才优势。按照新一届奥运会、全运会周期部署备战，引培并重、全面规划，扎实推进运动员队伍建设。完善运动员跨界跨项选材机制。加强运动队思想政治工作，提升运动员职业道德和文化教育水平，优化优秀运动员免试入学、退役安置等保障政策。加强运动员职业发展规划指导。拓展与国内外优秀运动队的联训、代培渠道。完善教练员培养全链条体系，通过跟队学习、担任助教等方式融入国家队备战体系。推动高水平体育训练、科技和医疗保障等相关专业纳入上海市重点发展领域所需学科（专业）目录。实施优秀运动队教练员“精英计划”，培养一批具有国际视野、创新思维和较高执教水平的领军型教练员。健全裁判员分级分类管理，重点加强高层次及国际化裁判人才储备。

（十二）加快职业体育发展。保持上海职业体育成绩的全国领

先地位，推动更多符合条件的运动项目职业化发展，持续在人才落户、梯队建设、场馆设施、赛事保障等方面给予支持。健全职业体育管理机制及评估体系，引导优秀运动队与企业合作组建职业俱乐部。引导国际国内优质资本投资职业体育俱乐部。鼓励职业俱乐部承担全国综合性运动会备战任务，研究征调职业俱乐部运动员、教练员参加奥运会、全运会等赛事奖励政策。指导职业俱乐部与高等院校、中小学校、社会培训机构等共建青训梯队，拓宽后备人才培养渠道。加大职业体育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风险防范与监督力度，提高职业体育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

五、打响“上海赛事”品牌，提升国际体育赛事之都显示度

（十三）完善体育赛事体系。申办 1—2 项与全球著名体育城市定位相匹配的顶级赛事，力争引进田径、游泳、体操、沙滩排球，以及国际认可度高、商业价值突出的新兴项目顶级赛事。办好 2028 年奥运会资格系列赛、国际自盟场地自行车锦标赛等重大赛事，支持综合格斗、棒球等顶尖商业赛事在沪举办。完善“3+3+3+X”上海自主品牌赛事矩阵，推广“城市内生孵化—加强国际接轨—实现品牌跃升”发展模式。推动上海马拉松成为世界马拉松大满贯赛事，将上海赛艇公开赛打造成为国际顶级赛事，提升自主品牌赛事国际影响力。

（十四）发展体育赛事经济。提升文商旅体展融合发展质效，打造带动百万人群参与的现象级赛事活动。优化商业运作模式，建立以市场为导向的资源配置机制，用好“赛前 1 小时、赛后 2 小时”

黄金消费时段，围绕“Z世代”人群、银发人群、入境人群等推出一批个性化赛事产品与消费场景，构建全人群友好的赛事经济生态。鼓励职业体育俱乐部培育基于地域认同的球队文化，形成高黏性职业赛事消费模式。拓展赛事商业开发，推动赛事文创产品和数字藏品开发，激活赛事衍生品消费。扩大赛事服务贸易规模，推广赛展结合模式，鼓励市场主体结合赛事活动首发产品。

（十五）提升体育赛事服务。优化“认定—评估—扶持”管理闭环，提升赛事管理服务效能。完善赛事经济监测系统，将文商旅体展融合发展效能评估和赛事人群画像分析纳入赛事评估体系。完善重大赛事交通组织方案，探索观赛交通指引新模式。加强赛事知识产权保护。规范赛事权益开发，引导有条件的赛事逐步实现产权自主、经营自主和收益自主。支持金融机构根据赛事发展需求提供个性化融资方案。强化新兴技术赋能，推动赛事场馆智能化升级、赛事运营管理革新、赛事传播新生态打造，提升办赛水平。

六、构建创新融合发展新生态，开创现代都市体育产业发展新局面

（十六）彰显都市体育产业特色。持续提升以高能级国际国内赛事为核心的体育竞赛表演业综合实力，实施办赛主体“梯度培育”计划，鼓励联合办赛、资源共享。支持发展健身休闲业新模式，规范体育培训业健康发展。持续扩大服务消费，加快体育传媒、体育经纪、体育会展等服务业发展。加快国际知名体育企业、国内外体育品牌首店落沪。加大体育科技研发，推动先进材料、智能技术在

体育领域加速转化应用，提升先进体育用品制造业竞争力。健全体育投融资机制，发挥体育产业基金、科技专项资金等引导作用，撬动社会资本参与。

（十七）文商旅体展融合提振消费。坚持政府搭台、市场运作，做强“尚嗨运动”IP，持续升级联动资源库，构筑“体育+”消费新生态。有序推进体育无形资产开发，挖掘赛事及明星运动员IP价值，开发限定衍生品与联名产品，推动流量转化，发挥放大体育赛事活动溢出效应政策作用。构建沉浸式粉丝体验、健身科技和线上体育服务等体育消费新业态、新场景。倡导体育生活化，围绕“银发经济”“她经济”“亲子经济”“宠物经济”开发定制化产品与服务。扩展企业、工会运动福利类消费。支持健身休闲、装备制造、科技创新、文化传媒等领域主体参与赛事运营。支持体育赛事活动“进景区、进街区、进商圈”，倡导“跟着赛事来旅行”。丰富夜间体育消费，安全有序开展夜骑、夜跑、夜赛等活动。

专栏三：“尚嗨运动”联动资源库建设

支持上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体育资源交易平台建设，持续壮大“尚嗨运动”联动资源库，为市场主体配置赛事流量、为赛事主体寻找资源支持，构建政府主导的开放型资源生态平台，以市场化形式推动文商旅体展深度融合。

推动上海自有品牌赛事逐步纳入资源库，鼓励商业赛事活动和全国其他地区赛事活动加入。加大市场资源挖掘，重点围绕IP授权、金融服务、生活配套、旅游出行、内容创作、电商零售等领域，吸引相关市场主体，加大资源推介力度，打造体育无形资产开发资源生态闭环。结合上海之夏、五五购物节等活动，引导库内资源优化配置，组合创造更多符合消费需求的多元场景，对创新活动予以政策支持，为广大市民提供更多消费优惠。

（十八）培植运动项目产业发展。发布上海市体育产业地图。围绕赛车、网球、足球等产业基础较好的项目，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创新发展。充分挖掘自行车、马术、网球、帆船等具有都市特色和市场潜力的项目价值。因地制宜建设一批户外运动和冰雪运动载体，推动路跑、骑行等都市户外运动项目产业发展。大力发展电子竞技、虚拟体育和科技体育。普及推广匹克球、飞盘、霹雳舞等新兴时尚运动项目。促进滑板、小轮车、攀岩等极限运动项目发展。

（十九）扩大体育市场主体规模。做强体育赛事主体，培育一批服务能力强、专业水平高的赛事中介、服务商等主体，鼓励支持国际体育组织设立总部或地区性、功能性机构。培育一批专业化体育场馆运营主体和服务品牌。用好产业扶持政策、金融政策工具，支持体育科技、赛事孵化、体育设施建设运营等长周期项目发展。完善线下政务服务大厅建设。推进“人工智能+政务服务”改革，强化“智慧好办”“免申即享”等惠企便民措施，优化线上线下融合服务。

七、织密功能均衡的设施网络，提升体育场馆设施服务能效

（二十）推进重大体育项目建设。完成临港水上运动中心项目建设。推进旗忠网球中心综合项目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打造马桥网球小镇。研究建设大型综合性田径场等场馆。推进市级足球青训中心、江湾体育场提升改造、上海市体育宫改建等项目前期工作。继续推动布局一批功能复合、项目完备的都市运动中心。

（二十一）拓展户外运动空间。依托“一江一河一带”大型滨江绿地、节点绿地建设，连片布局开放式体育绿地，打造兼具专业

竞技、公众参与度与观赏性都市体育空间。开发长江口水运动体验中心等滨水地区特色项目。充分挖掘、合理利用市域优质户外运动资源，发挥体育公园功能，通过低干预改造，划定弹性游憩型运动空间，打造可开展足球、橄榄球、飞盘等项目的普惠型体育绿地。加快推进崇明东滩全国高质量户外运动目的地建设，开发青西水上运动空间。鼓励打造与特色生态旅游相结合的体育场景。

（二十二）创新公共体育场馆运营管理改革。推动市区两级大型公共体育场馆修缮改造，加强维护管理，满足市民健身和重大赛事活动需求。完善现有体育场馆及其周边商业设施配套，加快推进市属公共体育场馆“一场一策”功能提升改造，提高综合效益。持续深化“两权分离”改革，探索公共体育场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试点。鼓励引入专业运营团队，增强赛事引进、商业开发与用户服务能力。

八、强化区域重点项目协同攻坚，服务城市发展重大战略

（二十三）推进长三角体育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发挥长三角体育专题合作组作用，创新区域体育一体化发展协同机制。支持重点融合项目落地，促进资源共享和市场互动。打造一批长三角文化体育活动项目、体育旅游线路，提升区域知名度和吸引力。定期联合举办长三角体育季、长三角运动休闲体验季等活动，引导市场主体整合长三角体育旅游资源，构建“一站式”入境体育旅游服务体系。联合举办国际赛事，打造长三角国际铁人三项赛、长三角田径钻石联赛等具有长三角特色的区域品牌赛事。创建区域性青少年高水平

体育赛事，推进开展长三角青少年“三大球”联赛。强化长三角体育产品与服务标准化建设，探索标准化协同发展工作模式。

（二十四）系统性推动“三大球”振兴发展。加强政府引导，鼓励社会力量参与“三大球”发展，使“三大球”成为展示城市活力和体育精神的重要窗口。推动校园普及，加大“三大球”青少年运动员人才选拔培养力度，实现各区“三大球”布局全覆盖，注册青少年运动员数量显著提升。创新科学选材和训练模式，强化精英培养。制定篮球深化改革方案。推动三大球职业体育与竞技体育人才培养衔接。优化城市“三大球”赛事体系，提升赛事质量和商业价值，扩大社会影响力。加强与国际高水平队伍在竞技训练、队伍管理等方面的合作。

专栏四：全面推进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建设

推动足球文化普及推广。因地制宜建设一批贴近社区、举步可就的足球场地设施。发掘上海在足球历史、人文记忆和城市精神中的文化资源，推动足球文化融入城市公共文化空间和城市传播体系，形成一批具有辨识度的赛事活动和文化品牌，引导正确认识足球运动，讲好新时代足球故事。

推进青少年足球高质量发展。推进市级足球青训中心选址和建设，推动全市16个区做好区级足球青训中心布局和建设。进一步整合体育、教育赛事资源，搭建高质量青少年足球竞赛平台。畅通人才成长通道，支持普陀区、闵行区和杨浦区开展“全国青少年足球人才培养改革试点”工作。扩大足球青训教练员队伍规模，引进高水平教练员。支持做实做强区级足协，强化青少年人才培养政策保障。

优化完善足球赛事体系。发挥职业足球联赛引领作用，广泛举办社会足球赛事，鼓励街道、社区及企事业单位等各类主体参与办赛。鼓励各区结合自身条件，做大做强本区青少年足球联赛。举办“角逐未来”长三角青少年足球联赛，高质量举办各类青少年国际足球赛事。

（二十五）加快新城优质体育资源布局。全面推动优质体育设施和赛事资源向新城布局。依托环城绿道等骨干绿道建设及周边地区功能提升，嵌入漫步道、跑步道、骑行道等功能。办好 F1 中国大奖赛、环上海·新城自行车公开赛、上海帆船公开赛等新城重点赛事，扩大赛事溢出效应，推动新城体育产业创新发展。

九、激发体育文化活力，擦亮国际大都市体育金名片

（二十六）传播弘扬体育文化。利用各类主流媒体、新媒体、社会宣传阵地，持续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体育文化传播体系。常态化组织优秀运动员“进社区、进校园”，发挥榜样引领作用。开展“中华体育精神颂”主题活动，加强体育宣讲、冠军宣传等品牌活动，弘扬奥林匹克精神、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鼓励通过书籍、电影、短剧、动漫等形式推出一批高质量体育文化产品，增强体育故事的时代表达和艺术呈现。做好体育领域的舆情监测和舆论引导，整治“饭圈”乱象。

（二十七）加强国际合作交流。依托体育赛事、体育研学、体育旅游等方式拓展体育国际交流与合作，强化上海体育全球叙事能力。结合上海全球宣介活动、政府重大外事活动、国际重点节展活动等，嵌入体育文化传播内容，全面展示和推介城市体育形象。加强国际国内友好城市间的体育文化交流。扶持体育主体开展全球化布局，组织开展国际交流活动，支持更多人才进入国际性体育组织任职。挖掘本土赛事、运动员、场馆设施等内容的国际传播价值，加强海外宣传推广，持续放大上海体育的国际影响力。

十、强化体育法治建设，提升体育领域治理效能

（二十八）完善体育政策法规。深入贯彻落实《上海市体育发展条例》，修订《上海市市民体育健身条例》，加强地方性立法研究。加强重大行政决策规范化建设，做好政策合法性、公平竞争审查和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为基层减负一致性评估。加快体育标准化建设，推进体育领域地方标准、团体标准立项和试点。加强常态化法治宣传教育。

（二十九）健全体育市场综合治理长效机制。提升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监管水平。落实体育健身行业预付式消费监管要求，促进体育健身行业健康发展。深化包容审慎监管，完善对体育新业态的内容监管规范，健全体育健身行业和体育类校外培训机构非正常停业处置机制。加强体育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建强国际体育仲裁院上海听证中心，完善体育组织内部多元纠纷解决机制。

（三十）筑牢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防线。加强运动员赛风赛纪常态化管理与道德教育，营造风清气正、纯洁干净的竞赛环境。健全反兴奋剂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打造干净的反兴奋剂生态体系，筑牢反兴奋剂教育防线，加强反兴奋剂工作管理和监督力度，全力降低兴奋剂违规风险。

十一、组织保障

坚持和加强党对体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健全体育发展规划实施推进机制，强化部门协同，加强对规划目标、任务和指标完成情况的年度跟踪和阶段评估。完善公共财政和社会资本相结合的多渠道

经费投入机制，加大对体育事业关键领域、薄弱环节、重点区域的支持力度。做好与各级人才激励保障政策衔接，强化人才资源整合，加强高素质专业化体育人才队伍建设。

上海市体育局办公室

2026 年 7 月 30 日印发
